



[首页](#) [通知公告](#) [招生简章](#) [历年资讯](#) [常见问题](#) [下载专区](#) [学院联系方式](#)

[招生简章](#)

[首页](#) > [招生简章](#) > [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](#) > 正文

[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](#)

[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](#)

北京邮电大学2021年硕博连读招生办法

发布时间:2020-09-25 16:42

为提高博士研究生的培养质量，进一步吸引和保证本校优秀硕士研究生尽快进入博士培养阶段，结合学校实际，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申请条件

1.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，热爱祖国，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，遵纪守法，品行端正。
2. 2020级（含2020级硕博贯通培养的学生）、2019级和2018级全日制非定向硕士生，申请专业须与硕士专业相同或相近。
3. 2020级全日制硕士生申请的专业、导师原则上须与硕士阶段一致。跨专业、跨导师须经硕士导师同意。
4.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北京邮电大学规定的研究生入学体检标准。

二、申请流程

1. 2020年10月20日-2021年2月28日，申请人登录北京邮电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（<https://yzb.bupt.edu.cn>）进行网上报名信息采集，报名费以“网上支付”方式交纳，标准为200元/人。
2. 2021年3月5日-3月16日各院组织复试。复试时申请人须将以下材料交至拟接收博士生导师所在学院教务科，逾期不再受理：
 - 1) [“资格审查表”](#)（点击即可下载）、[“导师推荐表”](#)（点击即可下载）和发表论文的相关证明材料；
 - 2) 打印的报名表；
 - 3) 两名与申请学科相关的具有副高职（含）以上职称的[专家推荐书](#)各一份（点击即可下载）；
 - 4) 硕士成绩单(加盖公章)；
 - 5) 三个月内校医院或二级甲等（含）以上医院体检报告。体检项目包括：视力、辨色力、内科、外科、耳鼻咽喉科、丙氨酸氨基转移酶(ALT)、尿素氮(BUN)、血糖(GLU)和血常规。
 - 6) 本科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复印件；
 - 7) 有效证件身份证件复印件（正反面）；

三、复试

1. 复试组织：由拟接收导师在内组成五人以上（含五人）复试小组，负责对申请人进行复试，其中至少三人必须为博士生导师。
2. 复试内容
 - 1) 对学生申请材料进行评价；
 - 2) 全面考查学生对所学知识的综合运用能力、对本学科前沿及最新研究动态掌握情况；
 - 3) 外语听说能力；
 - 4)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。
3. 复试成绩的使用
 - 1) 复试成绩为百分制。复试成绩不及格者，不予录取。
 - 2)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四、录取

学校按照“全面衡量、择优录取、保证质量”的原则进行录取工作，各学院确定拟录取名单，报研究生招生办公室，并由校研究生招生委员会审定后，统一公示，经公示无异议后确定录取名单。

五、其他

1. 硕士专业为非理工科的学生由所报学院组织两门主干专业课加试（闭卷三小时），其他硕士专业学生无须加试。
2. 申请人必须保证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，对弄虚作假者，不论何时，一经查实，即按有关规定取消申请资格、录取资格、入学资格或学籍。
3. 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地址：学十楼236室（东侧门进）。

[返回首页](#) | [返回顶部](#)

版权所有 © 北京邮电大学 2013